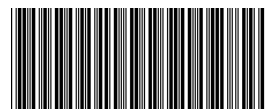

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：



项目编号： 202250076234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 局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选预〔2022〕51号

关于核定长风地区 pt0268-03 公共绿地地块 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的决定

上海长风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填报的 20221130270918 号《上海市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申请表》及所附的相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经审核，该项目为发改委核准制项目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自然资源部关于以“多规合一”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〔2019〕2号）以及本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核发长风地区 pt0268-03

公共绿地地块《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》(编号:沪普书(2022)BA310107202201411),并提出选址、用地预审意见如下:

一、选址意见

- 1、建设项目名称:长风地区 pt0268-03 公共绿地地块。
- 2、项目建设依据:沪府规划〔2021〕258号。
- 3、项目拟选位置: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东至拟建9号东地块,南至同普路,西至长风汇都,北至金沙江路。
- 4、规划用地性质:公共绿地。
- 5、建设项目拟用地面积:约12163.1平方米(以实测为准)。

二、用地预审意见

- 1、项目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,符合供地政策,原则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用地预审。
- 2、该项目初步确定涉及建设用地12163.1平方米,在初步设计(设计方案)阶段,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,节约集约用地。

三、规划设计要求

- 1、建设工程性质:绿化及配套设施。
- 2、工程建设还应符合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土地使用 建筑管理)》中的有关要求。

四、其他设计条件和要求

- 1、涉及交通、交警、消防、环保、卫生、绿化、市容、水务、公交公司等相关部门要求的,请事先征求相关管理部

门的意见，并予落实。

2、绿地及附属设施设计应满足公共绿地相关建设要求，确保公共绿地及附属设施的公益性及开放性，并充分考虑与相邻地块及周边环境的协调性。

五、其他管理要求

1、设计方案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承担设计，设计单位必须按设计资格证书的等级范围承接设计任务，越级承接的设计文件无效。

2、本规划土地意见书有效期为三年，自批准之日起计算。如需对土地用途、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，应当重新申请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年12月02日

抄送：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年12月02日 印发